

2022 年度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退役军人事务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事务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和拟订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以及随军随调家属等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 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和退役军人、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工作。

(4) 会同相关部门拟订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

(5)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 组织实施落实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协调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政策的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烈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7) 组织实施全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承担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8)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区级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及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 贯彻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 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地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局办公室、移交安置科（就业创业课）和优抚褒扬科（双拥办）。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区烈士陵园管理中心，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区烈士陵园管理中心。

务局（本级），常州市武进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常州市武进区烈士陵园管理中心。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我们许多发展仍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例如基层服务中心（站）作用发挥、保障能力需要进一步加强；我区作为兵员大区，全国退役军人群体出现的各类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在我区都不同程度的存在，尤其是“两参”退役军人信访群体和下岗失业转业志愿兵（士官）群体上访人员较多，这些问题都亟待加快解决。

下一步，我们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始终坚持党建旗帜引领，坚持以退役军人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努力在增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促进退役军人作用发挥、做好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工作上精准发力、久久为功。具体来说重点是重点开展好“5 项工作”和“3 项活动”，全力为全区“高标准打造‘一区一城’，全方位争创‘第一唯一’”作出积极贡献。

“5 项工作”：

1、夯实基础，高效推进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要高度重视示范型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创建迎检工作，对省市两级督导中发现的问题再梳理，结合督导反馈的问题，抓紧整改落实。各镇（街道）要强化对各村（社区）服务站的督查指导，明确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紧盯目标要求，按照时间节点要求，以最高的标准最佳的面貌迎接上级检查，确保在本月底前，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100%完成示范型创建，镇（街道）标杆型退役军人服

务站创建率达 30%，精品型退役军人服务站创建率达 10%。

2、注重实效，全面推动就业创业成果转化。依托辖区高校和社会化办学机构，组织退役士兵开展个性化、订单式就业培训，提升政府补贴性教育培训质效。加大就业创业政策扶持激励，全面汇总全区各条线部门拥军荣军政策，制定出台区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激励实施办法，为退役军人选择机关事业单位公益性岗位、教育医疗备案制岗位和村（社区）基层岗位开辟专项绿色通道。加大军人创业政策倾斜，在减税免租等政策空间上进一步提升创业项目奖补力度，降低创业试错成本，鼓励更多退役军人发挥特长优势，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积极贡献力量。

3、落实政策，确保移交安置质量稳中有升。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军转安置工作政策要求，不断完善转业干部、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服务管理，安排好适应性培训、体检和定期组织生活。严格落实积分选岗和部分人员竞争选岗规定，引导退役军人结合自身特长选择合适岗位，提高人岗匹配度。积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打造“戎装兴村”工程品牌，鼓励更多退役士兵进入基层村（社区）干部队伍，启动“戎装兴农”工程，加大兴农创业政策扶持，通过以奖代补形式引导退役士兵创建优质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帮助解决兴农创业资金困难。重点突出优质岗位筹集，确保转业干部、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质量较去年稳中有升。

4、创新举措，不断加大优待抚恤褒扬力度。调整优化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进一步提高烈属、在乡老复员军人、伤残

军人优抚对象服务保障水平。积极发挥武进烈士纪念馆社会效益，通过定期组织青少年和机关干部参观烈士纪念馆，进一步用好红色资源，打造红色文化品牌。同时，结合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对全区 7 个乡镇零散烈士纪念设施逐步进行修缮保护和提档升级，让老百姓身边的烈士纪念设施成为当地精神地标。

5、扎牢篱笆，持续提升风险防范化解水平。建立“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的现代退役军人服务管理模式，通过大数据+大走访，建立政府和退役军人之间良性互动平台，针对重点涉军信访人员，严格落实属地稳控责任，努力构建完善三项机制：1、把涉退役军人信访纳入基层信访维稳机制。2、建立涉退役军人信访部门联动调处机制。3、制定了《涉军重点人员属地稳控及赴京劝返应急处置工作通知》，联合政法、公安、信访及属地政府形成了信息预警、教育稳控、拦截劝返的赴京信访应急处置机制，做到属地有效应对，实现省内不聚，北京不去。

同时全力开展涉退役军人信访矛盾攻坚化解，对不存在化解可能的信访问题，通过排摸其周边情况创造化解机会；对存在 1%化解机会的信访问题 100%努力去化解；对既不合理、又不合法的顽固信访矛盾，在保持其诉求疏导渠道畅通的同时，加大打击力度，坚决落实属地稳控，死看硬守防止发生赴省进京上访。通过对下岗失业转业志愿兵群体信访矛盾化解 1-2 个、有效沟通 1-2 个，依法打击 1-2 个，分化群体重点人员，消除群体信访隐患。

“3 项活动”：

1、打响“阳湖老兵”红盟矩阵品牌。为进一步强化党建引

领，发挥各条线、各领域、各版块、各单位退役军人资源的积极作用，汇聚发展合力，整合“兵味元素”，通过项目化牵引，模块化重组，通过党组织共建联建构建红盟矩阵不断扩大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发展的“朋友圈”，将更多资源延伸到服务体系建设、就业创业、新农村建设、共同发展等各方面，让退役军人在自己的“点位”上充分发挥作用，让各类资源在矩阵中有序整合，作用有效发挥，通过“三个维度”联盟，让广大的退役军人成为红色文化的“传播者”，爱岗敬业的“带头人”，乡村振兴的“领头雁”，就业创业的“排头兵”，地方建设发展的“生力军”。围绕“党建之盟”“服务之盟”“发展之盟”，结合党建资源“大联盟”，红色文化“传声筒”，优抚褒扬“享荣光”，志愿服务“先锋队”，兵创企业“加油站”，就业创业“孵化园”，乡村振兴“排头兵”七个项目共建，一方面为退役军人工作和发展汇聚优势资源，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落地见效，同时让退役军人在红盟矩阵中积极作为、施展抱负；另一方面借力红盟，助力矩阵，让集聚的各方力量资源共享，互利共赢，共同发展，让兵盟矩阵真正成为发展倍增器，互助加油站，为建设新武进、建功新时代作出新贡献。

2、开展“武兵故事会”宣讲活动。充分发挥退役军人在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发扬党和军队优良传统、传播红色正能量中的独特优势，在全区范围内长期开展“武兵故事会”宣讲活动，宣讲“爱岗敬业、创业奋斗、振兴乡村、老兵战斗、崇义友善、军旅生涯故事，走进机关、镇（街道）、村（社区）、企业、学校、

军营”（以下简称“六进六讲”），通过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引导、激励广大退役军人和党员干部离军不离党，退役不褪色，立足本职岗位，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奉献社会，用自己的努力、拼搏、实干，建设新武进，建功新时代。通过宣讲，特别是让身边的普通退役军人讲述身边的平凡事，营造“典型就在眼前，榜样就在身边”的示范效应，进一步增强说服力和感染力，引导、感染和带动一大批退役军人立足本职岗位、发挥自身优势，拼搏奋斗、自强不息。通过宣讲，对宣讲者和受众都是一次砥砺初心、检视自我、重拾荣誉的过程，让爱岗敬业的模范典型感受到尊重尊崇，让广大退役军人鼓足干劲振奋前行，让思想波动犹疑者受到触动寻回初心。通过宣讲，进一步展现退役军人的风采和形象，更好发挥退役军人的带头示范作用，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提高社会对现役、退役军人的认可，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和关爱现役军人和退役军人的浓厚氛围。

3、开展“情系武兵”大走访活动。为进一步全面掌握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基本情况和动态信息，将在全区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中开展“情系武兵”大走访活动。通过大走访，真正把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打造成联系沟通的第一纽带、服务保障的第一窗口，变“等上门”为“走上门”，变“征求意见”为“真求意见”，变“宽泛服务”为“精准服务”。要做到让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三个知道”（知道服务站建在哪里、知道服务站干些什么、知道服务站能为自己做些什么）。同时，服务站要做到“四个清楚”（清楚服务对象在哪里、清楚服

务对象在干些什么、清楚服务对象需要什么、清楚我们为他们做了什么），建立起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与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双向互动机制。做到“五个跟上”（困难帮扶要跟上、典型宣传要跟上、权益维护要跟上、创业指导要跟上、关心关爱要跟上），构建“谋划—部署—推进—跟踪—反馈—达效”的全链条工作闭环，进一步摸清实情底数、理清工作思路，对于服务对象反映的问题和有价值的意见建议，及时上报镇（街道）或区级层面协调处理，真正把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打造成矛盾化解、困难帮扶的第一阵地。在开展“大走访”活动的同时，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要在摸清底数的情况下，发掘退役军人群体中的爱岗敬业、创业奋斗、崇义友善、振兴乡村等典型事例，挖掘出“凡人富矿”，纳入到“武兵故事会”宣讲团，通过身边人讲身边事，普通人讲平凡事，以“小切口”产生“大效应”；把故事送进机关、乡镇、社区、学校、企业、军营等，传递社会正能量，引导意识形态正确方向，筑牢退役军人群体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防线。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67.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38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2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21.3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67.02	本年支出合计	2,267.0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267.02	支出总计	2,267.02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267.02	2,267.02	2,267.02														
208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267.02	2,267.02	2,267.02														
208001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1,051.20	1,051.20	1,051.20														
208002	常州市武进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915.02	915.02	915.02														
208003	常州市武进区烈士陵园管理中心	300.80	300.80	300.80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267.02	576.89	1,69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38	337.25	1,690.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4	6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2	4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2	21.32				
20808	抚恤	368.39	66.15	302.24			
2080802	伤残抚恤	51.00		51.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17.39	66.15	251.24			
20809	退役安置	1,096.90	58.06	1,038.8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0.00		15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84.40		784.4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2.50	58.06	4.4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00		10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8.15	149.10	349.05			
2082801	行政运行	149.10	149.1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55		119.55			

2082804	拥军优属	224.50		224.5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9	18.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9	18.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4	5.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1	4.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35	221.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35	221.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69	62.69				
2210202	提租补贴	73.84	73.84				
2210203	购房补贴	84.82	84.82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67.02	一、本年支出	2,267.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67.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3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2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21.3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267.02	支出总计	2,267.02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67.02	576.89	549.46	27.43	1,69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38	337.25	309.82	27.43	1,690.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4	63.94	6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2	42.62	4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2	21.32	21.32		
20808	抚恤	368.39	66.15	58.76	7.39	302.24
2080802	伤残抚恤	51.00				51.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17.39	66.15	58.76	7.39	251.24
20809	退役安置	1,096.90	58.06	51.82	6.24	1,038.8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0.00				15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84.40				784.4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2.50	58.06	51.82	6.24	4.4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00				10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8.15	149.10	135.30	13.80	349.05
2082801	行政运行	149.10	149.10	135.30	13.8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55				119.55
2082804	拥军优属	224.50				224.5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9	18.29	18.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9	18.29	18.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4	5.64	5.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8.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1	4.41	4.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35	221.35	221.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35	221.35	221.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69	62.69	62.69		
2210202	提租补贴	73.84	73.84	73.84		
2210203	购房补贴	84.82	84.82	84.82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6.89	549.46	27.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4.39	524.39	
30101	基本工资	92.49	92.49	
30102	津贴补贴	283.18	283.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62	42.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32	21.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8	13.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1	4.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5	2.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69	62.69	
30114	医疗费	1.55	1.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3		27.43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3.20		3.20
30216	培训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		4.50
30228	工会经费	6.40		6.40
30229	福利费	0.89		0.8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1.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7	25.07	
30302	退休费	23.81	23.81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67.02	576.89	549.46	27.43	1,69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38	337.25	309.82	27.43	1,690.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94	63.94	63.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2	42.62	42.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2	21.32	21.32		
20808	抚恤	368.39	66.15	58.76	7.39	302.24
2080802	伤残抚恤	51.00				51.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17.39	66.15	58.76	7.39	251.24
20809	退役安置	1,096.90	58.06	51.82	6.24	1,038.8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0.00				15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84.40				784.4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2.50	58.06	51.82	6.24	4.4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00.00				10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98.15	149.10	135.30	13.80	349.05
2082801	行政运行	149.10	149.10	135.30	13.8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55				119.55
2082804	拥军优属	224.50				224.5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9	18.29	18.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9	18.29	18.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4	5.64	5.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4	8.24	8.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1	4.41	4.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35	221.35	221.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35	221.35	221.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69	62.69	62.69		
2210202	提租补贴	73.84	73.84	73.84		
2210203	购房补贴	84.82	84.82	84.82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6.89	549.46	27.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4.39	524.39	
30101	基本工资	92.49	92.49	
30102	津贴补贴	283.18	283.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62	42.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32	21.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8	13.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1	4.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5	2.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69	62.69	
30114	医疗费	1.55	1.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3		27.43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3.20		3.20
30216	培训费	4.00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		4.50
30228	工会经费	6.40		6.40
30229	福利费	0.89		0.8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1.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7	25.07	
30302	退休费	23.81	23.81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0.00	0.00	0.00	0.00	4.50	3.20	4.0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7.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3
30201	办公费	7.00
30215	会议费	3.20
30216	培训费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
30228	工会经费	6.40
30229	福利费	0.8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267.0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060.57 万元，减少 31.87%。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2,267.02 万元。包括：

##### 1. 本年收入合计 2,267.02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67.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60.57 万元，减少 31.8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烈士陵园进行 933 万的提升改造项目，故 2022 年预算数较 2021 年有较大降幅；服务中心调出 2 人，人员经费存在大幅下降；退役士兵培训经费和其他优抚支（2022 年为非重要节点优抚保障力度不比 2021 年建党 100 周年）根据 2021 年支出情况进行相应预算的调减。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267.0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267.02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27.3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伤残抚恤、拥军优属、其他优抚支出支出、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管理机构、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和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059.54 万元，减少 34.3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烈士陵园进行 933 万的提升改造项目，故 2022 年预算数较 2021 年有较大降幅；服务中心调出 2 人，人员经费存在大幅下降；退役士兵培训经费和其他优抚支（2022 年为非重要节点优抚保障力度不比 2021 年建党 100 周年）根据 2021 年支出情况进行相应预算的调减。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8.2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06 万元，减少 5.48%。主要原因是服务中心调出 2 人，卫生健康相关的人员经费存在一定幅度下降。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21.3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0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行政事业住房保障支出有一定幅度的正常上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2,267.0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267.0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67.02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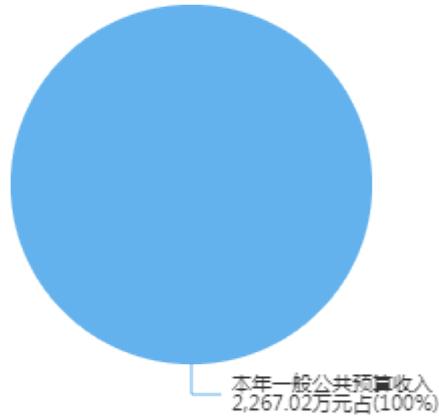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2,267.02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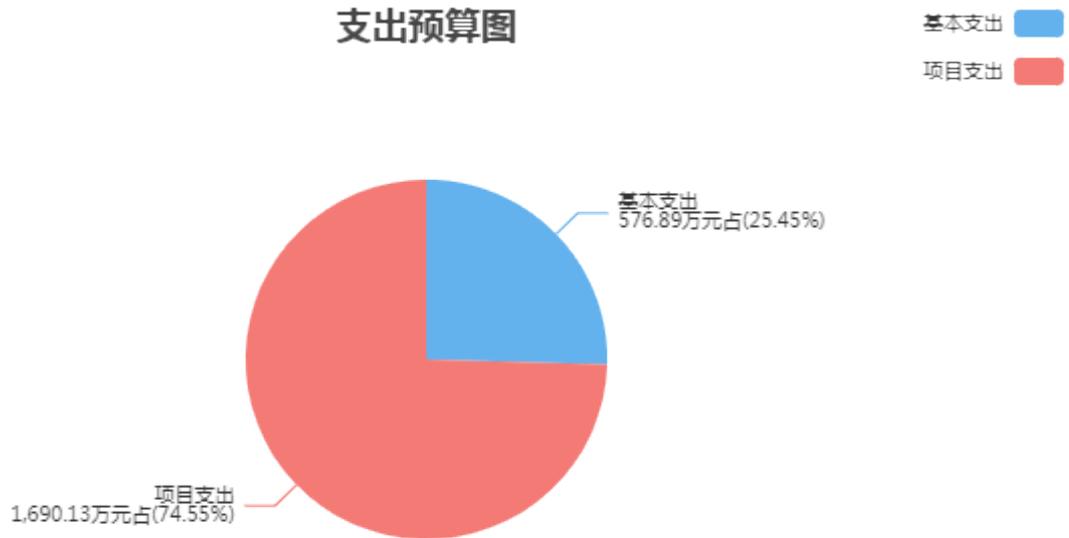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576.89 万元，占 25.45%；

项目支出 1,690.13 万元，占 74.5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67.0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60.57 万元，减少 31.8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烈士陵园进行 933 万的提升改造项目，故 2022 年预算数较 2021 年有较大降幅；服务中心调出 2 人，人员经费存在大幅下降；退役士兵培训经费和其他优抚支（2022 年为非重要节点优抚保障力度不比 2021 年建党 100 周年）根据 2021 年支出情况进行相应预算的调减。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267.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60.57 万元，减少 31.8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烈士陵园进行 933 万的提升改造项目，故 2022 年预算数较 2021 年有较大降幅；服务中心调出 2 人，人员经费存在大幅下降；退役士兵培

训工作经费和其他优抚支（2022 年为非重要节点优抚保障力度不比 2021 年建党 100 周年）根据 2021 年支出情况进行相应预算的调减。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42.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 万元，增长 2.7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有一定幅度的正常上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1.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9 万元，增长 2.8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有一定幅度的正常上涨。

3. 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 5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 317.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59.07 万元，减少 75.1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烈士陵园进行 933 万的提升改造项目，故 2022 年预算数较 2021 年有较大降幅；2022 年为非重要节点优抚保障力度不比 2021 年建党 100 周年，其他优抚支出存在较大幅度下降。

5. 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支出 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 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培训经费根据 2021 年支出情况进行相应预算的调减。

6. 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支出 78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9 万元，增长 1.96%。主要原因是老干部离退休费每年存在一定幅度的正常上涨。

7. 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支出 6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97 万元，减少 4.54%。主要原因是单位调出 1 人，故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支出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

8. 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 1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就业创业经费放置于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2022 年放置于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

9.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4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4.34 万元，减少 22.92%。主要原因是服务中心调出 2 人，行政运行相关的人员经费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

1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19.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3.95 万元，增长 366.9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大部分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放置于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导致此项目 2022 年预算支出大幅度增加。

11.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 22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 万元，增长 2.32%。主要原因是拥军优属支出每年存在一定幅度的正常上涨。

12.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项）支出 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9.05 万元，减少 97.7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就业创业经费放置于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2022 年放置于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另 2021 年大部分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放置于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导致此项目支出大幅度下降。

##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5.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6 万元，减少 2.76%。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调入调出人员数量相等，但存在工龄差异，故行政单位医疗存在一定幅度下降。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8.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5 万元，减少 6.26%。主要原因是服务中心调出 2 人，事业单位医疗相关人员经费存在大幅下降。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4.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6 万元，减少 7.55%。主要原因是服务中心调出 2 人，公务员医疗补助存在一定幅度下降。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62.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4 万元，减少 10.35%。主要原因是服务中心调出 2 人，住房公积金支出存在一定幅度下降。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3.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1 万元，增长 4.5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由单位做预算并进行发放，故存在同比增长的情况。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84.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5 万元，增长 5.0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单位缴存部分的购房补贴由本单位做预算并发放，故存在同比增长的情况。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76.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49.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7.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267.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60.57 万元，减少 31.8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烈士陵园进行 933 万的提升改造项目，故 2022 年预算数较 2021 年有较大降幅；服务中心调出 2 人，人员经费存在大幅下降；退役士兵培训经费和其他优抚支（2022 年为非重要节点优抚保障力度不比 2021 年建党 100 周年）根据 2021 年支出情况进行相应预算的调减。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基本支出预算 576.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49.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7.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4.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常态化防控影响，会议费预算支出根据 2021 年实际支出

进行调整，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常态化防控影响，培训费预算支出根据 2021 年实际支出进行调整，存在一定幅度的下降。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7.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5 万元，减少 7.58%。主要原因是服务中心调出 2 人，机关运行相关的人员经费存在同比下降的情况。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0 万元；本部门共 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0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

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

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

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